

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南京市高淳区南京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园管理委员会

高人社〔2023〕16号

关于举办 2023 年“赢在南京 创业高淳” 青年大学生创业大赛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、广大青年创业者：

根据《关于举办第十一届“赢在南京”青年大学生创业大赛的通知》（宁就办〔2023〕1号）要求，为进一步营造“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”浓厚氛围，激发青年大学生创业热情，以创业带动就业，吸引更多的青年大学生来淳就业创业，决定举办 2023 年“赢在南京 创业高淳”青年大学生创业大赛。现就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主旨

紧扣全区高质量发展目标，聚集创新创业资源，赋能青年大学生创业项目，吸引优秀创业人才汇聚，努力将我区打造成青年大学生创业“首选地”。

二、参赛对象

普通高校在校生、毕业 5 年内的高校毕业生（含本科以上的台港澳地区或海外地区高校留学生）、35 周岁以下国家认可大专学历层次及以上人员、外籍在华留学生。

三、赛程安排

（一）报名参赛时间

2023 年 3-4 月。

（二）区级决赛时间

2023 年 6 月。

（三）市级复赛、决赛时间

2023 年 7-8 月。

四、参赛报名办法

参赛项目通过：

1、“南京人社”微信公众号-“就业创业”-“创业大赛报名”模块-选择高淳区“赢在南京 创业高淳”青年大学生创业大赛；

2、“南京市人才服务中心”微信公众号-“办事大厅”模块-“创业大赛”-选择高淳区“赢在南京 创业高淳”青年大学生创业大赛，进行注册后，网上参赛报名。

五、参赛方式

（一）参赛选手采取现场评审和网络评审相结合形式进行；

（二）参赛评审以项目陈述、成果展示和答辩的方式进行，由 5 分钟的项目陈述和 10 分钟的答辩组成，根据评审成绩确定区级决赛一、二、三等奖。同时，遴选出优秀创业项目参加市级复赛；

（三）参赛者以个人或创业团队形式实名参加，申报人应为项目的持有人或实际运营负责人，落地后应为创业实体的法定代表人。参加赛事答辩须以团队申报人为主，团队核心成员可做辅助，项目参赛人数不超过 3 人；

（四）参赛者应进行广泛市场调研和分析，以网络方式提交完整、具体、详实、可行的创业计划描述（计划书可采用文字或图片

格式，大陆地区参赛大学生计划书提供中文简体版本，台港澳地区参赛大学生计划书提供简体或繁体版本，外国留学生创业计划书提供英文或中文版本）；参赛项目已开发成功并有项目成果的应在答辩环节进行实物展示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（一）区级决赛设一等奖 1 名，奖金 2 万元；二等奖 3 名，奖金 1 万元；三等奖 6 名，奖金 0.5 万元。

（二）获得一、二、三等奖的区级决赛项目，可直接进入第十一届“赢在南京”青年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复赛。

（三）参赛项目注册落地我区，符合条件的优秀项目，可申请入驻青年大学生创业园，免除 3 年办公用房租金；在区内租用固定场地进行生产经营的，给予每月不超过 800 元的创业场地租金补贴，月租金不足 800 元的按实补贴；在淳溪街道无住房的，可申请入住租金优惠的大学生公寓；入选市优秀创业项目的，可获得 10-50 万元的资助，其中资助资金 50%由市紫金科技创业投资集团天使基金投资、50%由政府补贴；入选市级优秀创业项目的，还可对接市级 D、E 类人才待遇。

七、赛事项目要求

（一）参赛项目中所提出的产品和服务，须符合我区产业发展导向，具备一定的科技含量、产业开发价值或商业价值，属参赛者自主技术成果或技术、专利持有人同意授权参赛。若参赛过程中或赛后发现参赛项目依托的技术、专利存在权属纠纷或弄虚作假的，将视情况取消项目团队参赛资格并收回奖金。

（二）参赛项目原则上为具备成立公司运营条件的初创项目或

2018年1月1日之后成立公司所运营的项目。

(三) 已参加过往届南京市“赢在南京”青年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项目、已获得南京市青年大学生优秀创业项目资助项目，不可重复参赛。

八、赛事组织机构

(一) 主办单位

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南京市高淳区南京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园管理委员会

(二) 承办单位

南京机电职业技术学院

(三) 联系方式

南京市高淳区劳动就业管理中心 咨询电话：025-68901022。

南京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学工处 咨询电话：18061232223。

南京市高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

南京市高淳区南京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园管理委员会

2023年3月15日

